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: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: ZHJL-TZ-003

致: 苏州高创特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部

抄送: 苏州华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部

事由: 关于施工安全事宜

内容:

监理方现场巡视中发现你单位以下施工存在安全隐患。

- 1、部分施工人员进行屋面安装施工作业未佩戴安全帽, 未穿反光背心。
- 2、厂房屋顶周边未设置安全围网。
- 3、材料吊运时未设立警示标志, 无专职安全员现场监督。
- 4、材料吊运未在厂房屋面设立吊装平台, 存在严重安全隐患。
- 5、施工人员分散材料时未轻放, 对彩钢瓦冲击过大。
- 6、进行材料吊运时施工人员及管理人员不足。
- 7、施工人员在厂房屋面顶棚处行走, 安全意识严重不足。

针对以上安全隐患, 现监理部要求你单位立即进行整改, 对施工人员重新进行安全教育交底, 并保留相关资料。(限 3 日内回复)

如对本监理通知单内容有异议, 请在 48 小时内向监理提出书面报告。
请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前填报回复单。

监理项目部 (章)

总监理工程师: 徐耀生

日期: 2018 年 11 月 14 日



注本表一式 3 份, 由监理项目部填写, 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, 监理项目部存 1 份